

承 诺 书

现本人从安徽建筑大学领取不动产权
证（房地产权证）壹本，权证字
号： ，房产坐落：合肥市金
寨南路 856 号安徽建筑大学 幢 室。

根据《合肥市已购公有住房上市交易管
理暂行办法》之规定，本人承诺：在向他人
出售、转让、赠予该房产时，事先征得学校
书面同意。

特此承诺

承诺人：

时 间： 2017 年 3 月 22 日

